



應天職業技術學院

師德警
示案
例手
冊

黨委教師工作部

目 录

教育部公开曝光 4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一）	1
教育部公开曝光 6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二）	4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三）	7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四）	12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五）	17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六）	21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七）	25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八）	30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九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九）	34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	38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一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一）	42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二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二）	46
科技部关于论文造假等违规案件查处结果的通报	50
科技部有关论文涉嫌造假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5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查处的不端行为案件处理决定(第三批次)	58

教育部公开曝光 4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一）

2019-04-03 来源：教育部

《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印发以来，教育部通过召开全国师德师风建设视频会议、印发做好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等方式推动落实，并对部分违规问题进行了重点督促查办。各地各校认真贯彻落实，一些地方和学校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对违规问题进行公开通报，表明了正风肃纪的坚定决心，起到了良好的警示作用。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 4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分别是：

一、南京大学教师梁莹学术不端问题。南京大学教师梁莹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违反学术规范，研究生在读期间抄袭、重复发表多篇论文，使用抄袭的论文作为自己的成果，在职称申报中弄虚作假。学校党委（行政）对梁莹作出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调离教学科研岗位、终止或退出有关人才项目的处分，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同时追究学校有关院系、部门及相关人员责任。

二、郑州科技学院辅导员叶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郑州科技学院辅导员叶成婚后和某学生保持 2 年不正当性关系。学校党委（行政）决定对叶成作出开除党籍、解除劳动合同的处理，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河南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决定取消郑州科技学院全年评优评先资格，并在教育系统点名通报。

三、安徽省铜陵市 3 名教师组织学生有偿补课问题。铜陵市教育局对 3 名顶风违纪从事有偿补课的教师公开通报。其中该市一中数学教师巩福德在其住宅楼地下室组织学生有偿补课；市十五中语文教师潘涛在其家中组织学生有偿补课；市十中英语教师王志兵借用学生家长提供场地，组织学生有偿补课。市教育局对以上教师作出警告、清退违规所得财物、年度考核不合格、扣发年度奖励性绩效工资和一次性工作奖励等处理。

四、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教师那中华违规收受学生家长礼品礼金问题。黑龙江省对中小学教师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和有偿补课典型问题进行通报。其中哈尔滨市阿城区实验小学教师那中华违规收受某学生家长 6 次微信转账共计 2200 元。那中华受到记过处分，扣发当年绩效工资和奖金，取消当年评先评优晋级资格，全额退返违纪所得；实验小学教学负责人被批评教育。

以上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的发生，反映出在当前中央高度重视、社会高度关注、要求更高更严的形势下，仍有极个别教师心存侥幸，对有关规定置若罔闻，顶风违纪。广大教师要以引以为鉴，进一步加强对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深入学习和准确理解把握，明确行为规范，坚守行为底线，加强自我修养，自觉追求高尚，带头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各地各校要以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落实为重点，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一要统一思想认识。师德师风建设是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要自觉将思想

认识统一到这一要求上来，并转化为真招、实招、硬招，不折不扣推动落实。坚决避免对师德问题态度含糊、轻描淡写、敷衍了事。

二要健全工作机制。要完善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健全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职责，优化工作程序，确保师德师风建设各项工作部署到位、落实到位、监督到位，没有漏环，没有断点。

三要压实工作责任。要明确部门和人员的责任，知责明责、守责担责、履责尽责。要建立并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机制，明确失职失责情形，既不能不分青红皂白随意问责，也不能讲情面、搞平衡，对失职失责行为轻处理、不处理。

四要严抓违规惩处。要加大对突出问题的治理力度，保持高压不放松。对于监督检查中发现和群众举报的违规线索，要态度坚决、一查到底，作出经得起检验的结论。对于查实的违规行为，坚决严格依法依规处理。

教育部公开曝光 6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二）

2019-07-31 来源：教育部

教育部持续加大违反教师职业行为查处力度。在之前曝光 4 起教师违规违纪典型案例的基础上，近日，又对近期督促地方和学校查处的 6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分别是：

一、湖南文理学院教师刘某某私自收取并侵占学生费用问题。刘某某利用担任文史与法学学院学工办副主任、辅导员、班主任等的便利，通过支付宝和微信转账方式，私自收取并侵占该校学生学杂费和班费共计 77 万余元。学校将刘某某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公安机关对刘某某执行刑事拘留。刘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给予刘某某开除党籍、免职等处分，根据司法机关对其涉嫌犯罪问题的处理结论，依法依规给予进一步处理。

二、上海海事大学教师姜某某学术不端问题。姜某某在发表的文章中抄袭他人成果，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给予姜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停止两年内招收硕士研究生资格，取消两年内聘任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的资格。

三、扬州大学教师华某某性骚扰学生问题。华某某以辅导毕业设计为由，约学生单独外出，在私家车内对学生有性骚扰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给予华某某留党察看一年、降低岗位等级处分，调离教师岗位，取消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撤销所获荣誉称号、追回相关奖金，依法撤销教师资格。

四、内蒙古包头市回民中学教师贾某有偿补课问题。包头市教育局在专项整治中查明，包头市回民中学教师贾某长期违规有偿补课，情节较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给予贾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调离工作岗位。对其所在学校负责人进行约谈，取消学校年终考评评优资格。

五、广西百色市实验小学教师蒋某某歧视体罚学生、为校外培训机构介绍生源等问题。蒋某某存在歧视体罚学生、为校外培训机构介绍生源、违反廉洁从教纪律等方面问题，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第九、第十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给予蒋某某留党察看两年、降低岗位等级处分，调离教师队伍。同时，追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负责人及学校校长等的责任。

六、广东潮州市饶平县华侨中学教师吴某某性骚扰学生问题。吴某某隐瞒真实身份和年龄，通过微信与在校女学生进行低俗聊天，用淫秽语言挑逗，向女学生传播色情视频、图片等。以上行为

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给予吴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依法撤销其教师资格。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上述6起问题中，有的索要侵占学生财物，有的学术不端，有的性骚扰学生，有的有偿补课或向培训机构介绍生源谋利，有的歧视体罚学生。这些违规违纪行为，对学生造成了严重伤害，极大损害了教师形象，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且大多发生在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印发之后，反映出极个别教师不学习、不守纪、不收敛，缺乏对纪律、规则的敬畏，受到了严肃处理，教训极为深刻。广大教师要引以为戒，自警、自省、自重，做以德修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的楷模。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立德树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是教师的初心和使命。广大教师要守好初心、牢记使命，真正把自己摆在国家发展、社会进步、民族振兴重要参与者、重要推动者的位置，摆在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引路人的位置，以家国情怀、高尚道德、师者大爱守护学生健康成长，引领学生成为对党、对国家、对社会、对人民有用的人。要牢固树立底线意识，持身守正，洁身自好，坚决抵制不良习气侵蚀，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社会正气的弘扬者、引领者、捍卫者。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进一步绷紧监督之弦，严把执纪尺度，对于各类违规违纪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查实一起，在当地和学校教师中警示教育一次，坚决防止师德师风问题反弹，营造风清气正教育行风。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三）

2019-12-05 来源：教育部

教育部持续加大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问题查处力度，在今年 4 月和 7 月先后两批曝光 10 起教师违规违纪典型案例的基础上，日前，又对近期督促地方和学校查处的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分别是：

一、安徽省宿州市博雅实验学校教师许某某体罚学生问题。

2019 年 3 月 29 日，许某某用笤帚木把对未达到英语月考目标分数的 25 名学生进行体罚，造成部分学生腿部、臀部、背部等部位淤血、红肿。许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对许某某予以辞退，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同时追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负责人及学校校长等的责任。

二、天津财经大学珠江学院教师李某某性骚扰学生问题。2019 年 5 月 31 日，李某某通过微信对该校 1 名女学生进行言语骚扰，并在婚姻存续期间与另一名女学生发生并保持不正当性关系。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给予李某某开除党籍处分，予以辞退并解除其劳动合同，依法撤销教师资格；天

津财经大学党委对李某某所在学院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进行了约谈，并责成学院做出深刻检查。

三、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兆麟小学教师焦某某收受礼品礼金问题。焦某某担任小学三年级班主任，2016年9月至2018年3月期间，通过向3名学生家长以微信转账方式收取红包金额共计2000元。焦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给予焦某某行政记过处分，调离班主任工作岗位。

四、贵州省贵阳中加新世界国际学校（民办）教师刘某某猥亵学生问题。刘某某因涉嫌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当地教育局未对其持有的教师资格证进行收缴。刑满释放后，刘某某于2015年8月到贵阳中加新世界国际学校入职。2019年7月，刘某某因涉嫌猥亵儿童罪被检察院批准逮捕。刘某某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刘某某依法丧失教师资格，终身不得从教。同时，对涉事学校校长撤职，对当时参与刘某某入职审查的管理人员撤职，并对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负责人和学校有关人员追责问责。

五、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高台镇水口村小学校长王某某性侵学生问题。王某某在2018年至2019年担任校长期间，涉嫌多次对4名本校女学生进行猥亵，强奸本校女学生。2019年7月，王某某被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王某某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

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给予王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依法丧失教师资格，终身不得从教；对存在监管不力、重大事项不报告等问题的高台镇中心小学校长、党支部书记免职，并给予党纪处分。

六、安徽省六安市轻工中学（民办）从教人员袁某猥亵学生问题。2019年4月16日，袁某在辅导学生过程中对2名学生进行猥亵，并以补课为由将另1名学生带至家中进行猥亵。4月17日，公安机关以涉嫌猥亵儿童罪对其依法刑事拘留。袁某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对袁某作出开除决定，终身不得从教；对学校校长通报批评，对分管副校长、办公室主任分别给予诫勉、党内警告处分。

另外，教育部严格外籍人员在中国从教的管理，参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对外籍从教人员相关违规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对典型案例作了公布。

七、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红黄蓝万科城幼儿园某外籍教师猥亵幼童问题。2019年1月25日，该名外籍教师在学生午休期间，趁机对一女童进行猥亵，检察院依法对其批准逮捕，法院以猥亵儿童罪判处其有期徒刑5年，待其刑满后将被驱逐出境。当地教育部门约谈相关负责人，责令整改，要求该幼儿园规范办园行为，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严把教师尤其是外籍教师聘用程序，为幼儿健康成长

提供根本保障。同时，对涉事园园长予以辞退处理，撤销该幼儿园省级和市级示范幼儿园资格。

八、郑州大学某外籍教师违反教学纪律等问题。2018年9月至2019年10月间，该名外籍教师教学态度不端正、教学方法不严谨、教学效果差，多次违反教学纪律，与学生言谈粗鄙，言语有失教师身份，给学生造成不良影响。根据学校外籍教师管理办法，解除与该名外籍教师劳动聘用关系，注销其外国人来华工作证，并办理居留许可注销手续，限期离境。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上述师德违规问题的涉事教师和从教人员，都受到严肃处理。这反映出在党中央高度重视和对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重要部署下，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的坚决态度。同时，也反映出当前仍有极个别教师在思想上、行为上缺乏对纪律和准则的敬畏，顶风违纪，受到严肃处理，教训极为深刻。广大教师要引以为戒，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切实增强遵守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不断涵养高尚师德，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加强师德师风作出重要部署，各级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深入学习贯彻，切实将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落深落细，将十项准则作为新教师入职培训和在职教师继续教育的必修内容，确保应知应会、入脑入心。要将中小学校党政负责人和高校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作为工作重点，督促其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出现师德问题，依法依规严肃追究领导责任。进一步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强化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形

成强大震慑，对顶风违规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并追责，以有力的落实举措和坚决的行动，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良好环境。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四）

2020-07-27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对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问题进行公开曝光。这 8 起典型问题是：

一、江苏省盱眙市维嘉幼儿园教师陈某某体罚幼儿问题。2019 年 11 月，陈某某在幼儿园午休期间责令 4 名嬉戏打闹、影响他人休息的幼儿自己打自己嘴巴。陈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陈某某予以解聘处理，同时给予园长问责处分，并对维嘉幼儿园予以通报批评。

二、海南省屯昌县民办尚书源幼儿园教师许某某、潘某某体罚幼儿问题。2019 年 12 月，许某某、潘某某在保教过程中，拉扯幼儿、让幼儿自己打自己嘴巴。许某某、潘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许某某、潘某某以及尚书源幼儿园执行园长予以解聘处理；将许某某（无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依法撤销潘某某的教师资格，并收缴其教师资格证书，5 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

三、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如意小学教师胡某某学术不端问题。2015 年以来，胡某某多次抄袭他人作品用于自己出版书籍、发布微信公众号推文以及主编教材等，并获得多项荣誉称号。胡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八项规定。根

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撤销胡某某副校长职务、调离教学岗位，撤销其所获荣誉称号。

四、河南省扶沟县民办水泉小学教师江某虐待学生问题。江某（无教师资格）被河南省扶沟县汴岗镇水泉小学聘为政教处主任。2019年9月，江某在学校后勤管理工作中，以学生未打扫卫生为由，逼迫学生吃垃圾，造成恶劣影响，后被当地检察院批捕。江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江某予以解聘处理，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水泉小学校长予以免职处理。

五、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大湾镇中心小学教师肖某猥亵学生问题。2018年至2019年期间，肖某利用教导主任和教师身份便利，猥亵多名未成年女学生，被当地法院判处有期徒刑7年6个月。肖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肖某开除公职处分，其教师资格依法丧失，注销并收缴其教师资格证书，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六、浙江省安吉县民办天略外国语学校教师许某某性侵学生问题。2020年1月，许某某在辅导学生课业过程中，性侵多名女学生，被当地法院判处无期徒刑。许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

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许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教师资格依法丧失,注销并收缴其教师资格证书,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对学校领导班子进行通报批评、集体约谈;对学校党总支书记进行通报批评,撤销其党内职务,免去其学校董事会董事、校长、法人代表职务;对学校党总支副书记、小学部支部书记进行通报批评,给予其党内警告处分,免去其学校董事会董事、副校长职务,并降低岗位等级。

七、山东铝业职业学院教师刘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2016年以来,山东铝业职业学院教师刘某利用教师身份,与一女学生交往并发生不正当关系,造成了严重不良社会影响。刘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对刘某予以解聘处理,并撤销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对事件中可能存在的违法犯罪问题,由当地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处理;责令山东铝业职业学院党委做出深刻检查,对山东铝业职业学院领导班子进行集体诫勉谈话和经济处罚;责令山东铝业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和涉事教师所在二级单位负责人做出深刻检查;对涉事教师所在二级单位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并扣罚绩效工资。

八、福州大学实验师张某某性骚扰学生、受贿问题。2019年6月,张某某与本校一女学生分手后,仍然不断骚扰该女学生,并通过微博、微信、今日校园APP等不同方式性骚扰另外3名女学生。此外,张某某还利用职务之便,非法收取仪器采购供应商财物。张

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和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张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对其所在学院时任党委书记进行诫勉谈话，对其所在学院执行院长进行批评教育，对其所在学院其他相关责任人进行提醒谈话或批评教育。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上述问题的发生，既反映出当前仍有极个别教师理想信念缺失、育人意识淡薄、法纪观念淡薄，也反映出部分地方教育部门和学校在师德师风建设上存在短板弱项，思想认识不深刻、教育引导不深入、监督管理不到位、违规惩处不坚决，以致养痍遗患，对学生造成严重伤害，对教师队伍形象造成严重损害。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务艰巨繁重，叠加疫情影响，对教师提出更高要求。广大教师要深刻认识自己肩负的职责和使命，锤炼教育报国之志，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自觉坚守精神家园、坚守人格底线，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引导和帮助学生把握好人生方向，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以对党、国家、人民和历史极端负责的态度，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意义，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久久为功、绵绵用力，持之以恒巩固拓展师德师风建设成效。要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健全覆盖大、中、小、幼的

常态化师德师风教育制度，强化法治教育、纪律规范教育，聚焦教师的理想信念、家国情怀、价值引领，进行针对性的引导和浸润。

对违规行为要保持高压态势，坚持力度不减、尺度不松、态度不变，坚决惩处违规行为。要严格执行教师资格相关工作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对依法撤销教师资格的，自撤销之日起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其教师资格证书应及时按程序撤销并收缴；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若已经取得，应依法丧失，并按程序办理注销手续，收缴证书，归档备案，丧失教师资格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终身不得从教。要进一步压实责任，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下沉，落实中小学校校长、高校院（系）行政主要负责人和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责任，打通落实的最后一公里，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取得实实在在效果。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五）

2020-12-07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对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问题进行公开曝光。这 8 起典型问题是：

一、福建商学院教师王某某多次性骚扰学生问题。2019 年，王某某屡次言语骚扰在校学生，并通过微信等方式向多名学生发送性暗示词汇和图片，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王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王某某开除处分，并撤销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该教师所在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进行约谈和批评教育。

二、山西省太原市知达常青藤中学校教师李某某组织有偿补课，在管理教育学生过程中简单粗暴等问题。2020 年，李某某于寒暑假期间组织所带班级学生进行有偿补课，在学生管理教育过程中简单粗暴，言语失当。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十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李某某解聘处理，并责令其退还所收补课费；给予学校常务副校长停职检查、扣罚一年岗位工资和职务津贴的处理。

三、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翰林学校教师耿某带领学生应援娱乐明星问题。2020 年 5 月，耿某在上课时间带领学生为娱乐明星应援，并录制视频在网络传播，造成不良影响。耿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

《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三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耿某停职检查处理；对学校校长进行诫勉谈话。

四、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教师陈某某性侵学生问题。2020年8月，陈某某私自召集学生到其家中饮酒，一名女学生醉酒后遭陈某某性侵。陈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待司法机关对其犯罪行为作出判决后，其教师资格将依法丧失，注销并收缴其教师资格证书，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五、三峡大学教师郎某某使用低俗不雅方式授课问题。2020年9月，郎某某使用低俗不雅的图文在校讲授日语课程，影响恶劣。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三项规定。根据《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郎某某停课、调离教学工作岗位处理，并对其进行通报批评、取消年度评优资格、扣罚绩效工资；对该教师所在的二级学院进行通报批评。

六、江西省抚州市南丰一中教师徐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0年9月，徐某某在管教学生过程中，采取不当方式，造成学生身体损伤。徐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徐某某警告处分，认定其当年师德考核不合格，扣

除其一年绩效工资，三年内不得评优评先；对学校时任校长、分管副校长和年级主任进行约谈提醒。

七、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南国花园幼儿园教师苏某某体罚幼儿问题。2020年9月，苏某某在协助班主任组织幼儿活动过程中，将一幼儿带至教室外掌掴。苏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给予苏某某解聘处理；责成该幼儿园园长作深刻检查，对该幼儿园进行通报批评。

八、辽宁省沈阳市第127中学教师金某有偿补课、指使家属殴打学生家长问题。2020年11月，金某怀疑学生家长举报自己组织有偿补课，叫来家属殴打学生家长。金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金某开除处分；给予相关校领导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校长免职处分；给予参与有偿补课的其他教师降低岗位等级处分。

上述师德违规问题的涉事教师和相关责任人受到严肃处理，体现出上述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的坚决态度。

教育部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加大查处和通报力度，深化巩固师德师风治理成果。各地各校对师德违规问题要主动出击、及时处置，坚决执行师德师风铁律，把严管与厚爱原则体现在师德师风建设与管理中，把“害群之马”及时清除出教师队伍，努力营造教育领域良好生态。

广大教师要引以为戒，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切实增强遵守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不断涵养高尚师德，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六）

2021-4-19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对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问题进行公开曝光。这 8 起典型问题是：

一、天津市咸水沽二中教师肖某某在课堂上歧视、侮辱学生问题。2021 年 2 月，肖某某在课堂上发表通过家长收入水平质疑家长素质以及歧视、侮辱学生等言论。肖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师资格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给予肖某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降低岗位等级处理并调离岗位；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5 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对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问责，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二、河北省石家庄市第十二中学教师刘某开办校外培训班、诱导学生参加有偿补课问题。2018 年，刘某开办“金冠艺术培训中心”，利用晚上和周末为本校及校外学生进行有偿补课。刘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刘某做出行政警告处分，扣除一年奖励性绩效工资、取消其两年内评优评先资格、全校范围内作出检查的处理。对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诫勉谈话。

三、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第三小学教师赵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1 年 3 月 5 日，因某学生作业中一道数学题未带计量单位，赵某

某欲用卷成筒状的书本打手训诫，在该生闪躲后，将书筒从讲台扔向该生，导致该生右侧面软组织挫伤，右眼及面颊部挫伤。其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给予赵某某党内严重警告、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的处分，并调离教师岗位。对学校校长给予全县通报批评，责令其向县教体局作出书面检查。

四、宁夏回族自治区永宁中学教师吴某教学方式不当问题。2020年4月16日，吴某在上网课点名时要求学生实名登陆，一学生以“肖战糊了”的网名登陆后，吴某在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时方式不当，言语有失教师职业身份，造成不良影响。吴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四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吴某责令检查、全县教体系统通报批评、取消两年内评奖评优资格的处理。对学校校长在全县教体系统进行通报批评。

五、安徽省黄山市歙县聪明屋少儿服务中心教师潘某某伤害幼儿问题。2020年11月，潘某某在制止幼儿追逐过程中将幼儿拎起落地，致其左手大拇指受伤，后受伤幼儿两名家长对潘某某实施了殴打。潘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教师资格条例》《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潘某某解除聘任合同的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对于殴打潘某某的两名幼儿家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给予5日以下行政拘留。

六、南京邮电大学教师张某某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问题。2019年，张某某多次要求研究生为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从事运送货物、分装溶剂、担任客服、处理财务等工作，且在日常指导学生过程中方式方法不当、简单粗暴，有辱骂侮辱学生的言行。张某某的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教师资格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张某某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撤销专业技术职务、解除人事聘用合同的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

七、河南大学文学院教师侯某某性骚扰女学生问题。2020年8月30日，侯某某借约学生到其办公室讨论问题为由，对该生实施了骚扰行为。侯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侯某某调离教师岗位、撤销文学院博士后管理工作办公室主任职务、取消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文学院党政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深刻检讨。

八、太原师范学院教育学院教师王某、武某不正当关系问题。未婚教师武某长期与已婚同事王某存在不正当交往。两人的行为均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王某党内警告处分，给予武某行政记过处分，停止两人教学岗位工作，并取

消两年内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

上述师德违规问题的涉事教师和相关责任人受到严肃处理，体现出上述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的坚决态度。

教育部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加大查处和通报力度，深化巩固师德师风治理成果。各地各校对师德违规问题要主动出击、及时处置，坚决执行师德师风铁律，把严管与厚爱原则体现在师德师风建设与管理中，把“害群之马”及时清除出教师队伍，努力营造教育领域良好生态。

广大教师要引以为戒，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切实增强遵守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不断涵养高尚师德，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七）

2021-8-25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七批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问题。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8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都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旗帜鲜明查处师德违规问题的坚决态度，同时，反映出当前仍有极个别教师理想信念缺失、育人意识淡漠、法纪观念淡薄，对学生造成严重伤害，对教师队伍形象造成严重影响。这 8 起案例分别是：

一、河北省沧州市华北油田某学校教师曹某某收受学生家长礼品、礼金问题。曹某某先后收受学生家长海鲜、茶叶、水果等物品及现金 1000 元。曹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曹某某党内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送礼学生家长职业为中学教师，同样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给予其诫勉谈话、批评教育的处理，取消当年评奖评优及职称评定资格，并在全市范围内通报。

二、贵州省毕节市赫章县 2 名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有偿补课问题。孙某、刘某某在校外培训机构违规有偿补课，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孙某、刘某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年度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调离教师岗位并调离原单位，不再从事一线教学工

作，将违纪所得上缴财政。当地县政府对县教育局领导班子集体约谈，对学校进行全县通报批评，县教育部门和所在学校分管领导作书面检讨。全县开展在职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兼职兼薪排查整治，全市组织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

三、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某幼儿园 3 名教师虐待幼儿问题。2021 年 6 月，张某某、金某某、刘某某在保教保育中存在虐打幼儿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张某某因涉嫌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罪，被刑事拘留；金某某因涉嫌殴打他人，被处以治安拘留 15 日并处罚金 1000 元；刘某某因涉事情节较轻，移交教育行政部门处罚。3 名涉事教师已被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该幼儿园园长、副园长被依法作出撤销任职资格、教师资格的处理。该园被暂停办学资格并要求作出整顿。

四、重庆师范大学教师唐某发表错误言论问题。2019 年 2 月，唐某在课程教学中发表损害国家声誉的言论。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一项、第三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唐某撤销教师资格，调离教师岗位，降低岗位等级的处理。学校对其所在学院党政负责人进行约谈并责令作出深刻检查。

五、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教师王某某性骚扰学生、学术不端等问题。2018 年 10 月，王某某违规参加由学生支付费用的宴请和娱乐活动期间存在性骚扰学生行为，且存在论文抄袭造假情况。王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第七项、第九项

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王某某开除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学校党委对其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和院长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六、成都体育学院教师邓某某与他人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2015年4月至2018年9月，邓某某与他人长期保持婚外不正当关系。邓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邓某某开除党籍、降低岗位等级的处分，并调离教师岗位；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取消其有关人才计划入选资格和研究生导师资格。责令其所在学院党政负责人作出深刻检查，取消学院党总支书记当年年度考核优秀等次。

七、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教师牟某学术不端问题。2021年1月，牟某出版的专著抄袭国外作者作品。牟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牟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调离教学岗位，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及三年内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晋升、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分别向学校作出书面检讨，并在学院内部开展批评教育。

八、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王某某学术不端问题。2020年5月，王某某发表文章因涉及作者身份、虚假同行评议、文章抄袭等行为被

杂志社撤稿。王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王某某警告处分，撤销当年取得的副教授专业技术职务，降低岗位等级，取消三年内科研项目申报等方面资格，追回因职务、等级晋升已享受的相应工资待遇；撤销涉及学术不端行为的论文学术奖励，追回相应科研奖励经费。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对教师提出更高要求。广大教师要深刻认识自己肩负的职责和使命，锤炼教育报国之志，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自觉坚守精神家园、坚守人格底线，率先垂范、以身作则，争做大先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

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以对党、国家、人民和历史极端负责的态度，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意义，突出政治引领，加强党史学习，深入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持之以恒巩固拓展师德师风建设成效。要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强化法治教育、纪律规范教育，聚焦教师的理想信念、家国情怀、价值引领，进行针对性的引导和浸润。要保持对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坚持力度不减、尺度不松、态度不变，坚决惩处违规行为。要严格执行教师资格相关工作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对依法撤销教师资格的，自撤销之日起 5 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其教师资格证书应及时按程序撤销并收缴；对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若已经取得，应依法丧失，

并按程序办理注销手续，收缴证书，归档备案，丧失教师资格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要进一步压实责任，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下沉，落实中小学校校长、高校院（系）行政主要负责人和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责任，打通落实的最后一公里，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取得实实在在效果。

教育部公开曝光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典型案例（八）

2021-11-30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八批 8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8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都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深入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旗帜鲜明查处师德失范问题的坚决态度，同时，反映出当前仍有极个别教师理想信念缺失、育人意识淡漠、法纪观念淡薄，对学生造成伤害，影响教师队伍整体形象。这 8 起案例分别是：

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潮宗街小学教师欧阳某某有偿补课问题。2018 年起，欧阳某某为其亲属开设的校外培训机构介绍生源，并参加校外培训机构组织的有偿补课。欧阳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欧阳某某作出辞退处理，并在全区教育系统进行通报；对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

二、福建省福州市华伦中学多名教师参加学生家长付费的宴请及违规收受礼品问题。2021 年 7 月，该校陈某等 9 名教师参加初三毕业班学生聚餐，并收受了价值人均 400 多元的礼品，费用均由学生家长分摊，事后退还了礼品和餐费。该 9 名教师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取消该 9 名教师当年评奖评优资格，降低年度绩效考核等次，对其中 1 名党员教师

给予诫勉谈话，对其他 8 名教师给予批评教育；对分管校领导和年级负责人作出停职处理。

三、贵州省余庆县龙溪中学多名教师体罚学生问题。2020 年 11 月，该校田某等 5 名教师在教育言行不当及早恋的多名学生过程中方法简单粗暴、惩戒过当。田某等 5 名教师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分别给予田某等 5 名教师记过、警告处分；对学校相关领导和教育局负责人分别给予免职、诫勉谈话、通报批评处理。

四、广东省连南县职业技术学校教师蓝某某谋取不正当利益问题。2001—2006 年及 2014 年，蓝某某多次利用职务之便收受礼金 5 万余元，为其妻子和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蓝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蓝某某留党察看、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对学校相关领导和教育局负责人分别给予约谈、诫勉谈话处理。

五、中南大学教师陈某性骚扰女学生等问题。2013—2017 年间，陈某先后出现性骚扰女学生、向学生索要并收受礼品、在课堂讲授与教学无关的内容等行为。陈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四项、第六项、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留党察看、

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六、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谢某某学术不端问题。谢某某通过网络联系中介公司对其拟投稿论文进行润色和论文代投。2020年2月，因内容与别的期刊论文内容重复、虚构通讯作者等原因，该论文被编辑部撤稿。谢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谢某某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取消其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追回其利用被撤稿论文所获得的科研奖励。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七、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师谢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2021年3月，谢某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与某在校女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谢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谢某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并取消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当年考核评优资格。

八、九江学院教师朱某某在网上发表不当言论问题。2021年4月，朱某某在微信群发表不当言论，散布不良信息。朱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一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

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朱某某行政警告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党中央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特别是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是师德师风。今年教师节，习近平总书记在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的回信中对教师提出更高要求。广大教师要深刻认识自己肩负的职责和使命，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

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落实中央巡视整改要求，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意义，持续深入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持之以恒巩固拓展师德师风建设成效。要加强师德警示教育，建立完善分级通报体系，结合通报的案例，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要保持对师德失范行为的高压态势，坚决惩处师德失范行为，逐步建立“黑名单”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将师德失范行为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要进一步推动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下沉，压实中小学校校长、书记和高校二级学院院长、书记的直接责任，打通落实的最后一公里，保证师德师风建设取得实实在在效果。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九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

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九）

2022-04-11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九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7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均已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深入贯彻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严明底线红线，严肃查处师德失范问题的坚决态度。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2022 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教育战线要严把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持续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尤其是警示教育，做到警钟长鸣。完善师德激励、奖惩、考核制度，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招聘引进、职称评定、评奖评优等相关工作首要要求。对师德失范行为从严依规处理，对师德失范行为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依法撤销或丧失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清除出教师队伍。要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压实学校各级党组织和行政主要负责人责任，以有力举措巩固师德师风建设成果，维护教师队伍良好形象。

附：

一、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师乌某性骚扰学生问题。2018 年 9 月，乌某对本校女学生进行性骚扰，2021 年 9 月，乌某被该学生举报并查

实。乌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乌某开除党籍处分，岗位等级由三级教授降为九级科员，撤销其所获荣誉、称号，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给予诫勉谈话处理，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作出检讨。

二、安徽农业大学教师高某性骚扰女学生、违反工作和廉洁纪律问题。2020年12月至2021年7月，高某多次对本校女学生进行性骚扰，此外，高某还存在违反工作和廉洁纪律的行为。高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高某撤销党内职务和行政职务、降低岗位等级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责令其所在学院党委和党委主要负责人作出书面检查。

三、浙江省金华市湖海塘中学教师李某、金华市第四中学教师杨某某、邵某某有偿补课问题。2021年7月，李某、杨某某、邵某某参与校外违规有偿补课。该3名教师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十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李某通报批评、年度考核不合格、调离原工作岗位、取消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等资格处理，责令其所在学校主要负责人作出书面检查；给予杨某某、邵某某警告处分和通报批评、

年度考核不合格、调离原工作岗位、取消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等资格处理，责令其所在学校主要负责人作出书面检查，对学校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降低 2020 学年学校发展性考核档次。

四、湖南省常德市汉寿县职业中专教师李某某教师资格证造假问题。2021 年 10 月，在教师资格注册过程中，发现李某某在 2016 年 11 月的教师资格注册时提供虚假材料。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八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李某某调离教学岗位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

五、河北省衡水市武邑县武罗学校教师姚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1 年 10 月至 11 月，姚某某多次对学生进行体罚。姚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姚某某作出解聘处理。对武罗学校进行全县通报批评，对学校负责人作出相关处理。

六、海南省东方市思源学校副校长符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1 年 11 月，符某某对 3 名欲翻墙出校游玩的学生进行体罚，惩戒过当造成学生受伤，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符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符某某撤销学校党支部副书记处分，免去副校长职务，专业技术岗位等级从十级降至十一级。责令其所在学校主要负责人作出检讨。

七、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圣克弗斯幼儿园教师宋某发表错误言论问题。2021年11月，宋某在网上发表涉疫情防控错误言论，因寻衅滋事，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宋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三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给予宋某开除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要求其所在幼儿园限期整改，对幼儿园园长进行批评教育。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

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

2022-08-30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7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均已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在深入贯彻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中，坚持师德第一标准，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并严肃惩处的鲜明态度和坚定决心。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其中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是关键环节，在党的二十大即将胜利召开之际，教育战线要坚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心怀“国之大者”，办好党和人民满意的教育，以实际行动展现喜迎二十大的良好精神风貌。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的同时加强警示教育，让每一位教师知准则、守底线，努力学习和践行“为人师表”，做“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将师德师风作为首要要求，贯穿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招聘引进、考核评价、评奖评优、职称评定、职务晋升、干部选任、申报人才和科研项目计划等教师管理全过程。对师德失范行为从严依规处理，对师德失范行为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教师资格条例》，依法撤销或丧失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清除出教师队伍。不断夯实学校各级党组织和行政有关

负责人责任，强化责任落实，对落实不到位的依法依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打通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最后一公里”。

附：

一、广东省清远市连州市城南小学教师成某某吸毒问题。2020年7月，成某某因吸毒被行政拘留。成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成某某开除党籍和撤职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给予其所在学校校长和副校长提醒谈话和诫勉谈话处理。

二、江西省豫章师范学院教师尹某某学术不端问题。2020年12月，尹某某在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涉嫌抄袭他人论文中的实验内容和实验结果，于2021年8月在该期刊发表致歉及撤稿声明。尹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尹某某警告处分，取消其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和科研项目等方面资格。

三、南开大学教师李某某违规使用经费、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2008年至2013年期间，李某某违规支出9项差旅费，学校对李某某进行批评教育并责令退还报销经费。2020年至2021年期间，李某某存在与学生不正当关系。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

关规定，给予李某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作出解聘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其所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和诫勉谈话，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四、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马山县古统小学教师覃某某猥亵学生问题。2021年4月，覃某某猥亵多名女学生，被刑事拘留，判处有期徒刑十年。覃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覃某某开除公职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其所在学校校长和有关负责人作出严肃处理。

五、江苏省宿迁市苏宿园区翰林阁幼儿园教师陈某某虐待幼儿问题。2021年10月，陈某某在保教保育过程中态度恶劣，存在虐打幼儿行为。陈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某开除处分。给予其所在幼儿园园长诫勉谈话处理，给予保教主任和教研主任警告处分。

六、山东省青岛求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李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1年11月，李某某（辅导员）在对3名学生进行批评教育过程对其进行体罚，其中2名学生为轻微伤，李某某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并处罚款500元。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李某某开除处分。给予其所在二级学院院长警告处分，给予学院有关负责人诫勉谈话处理。

七、云南省昭通市鲁甸县第二中学教师马某体罚学生问题。2022年5月，马某在课堂上对学生进行体罚。马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马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并调离教师岗位。给予其所在学校校长和党总支书记警告处分，对其所在县教育体育局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一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

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一）

2022-12-28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一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7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均已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在深入贯彻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中，牢牢把握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将师德师风作为首要要求，从招聘引进到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干部选任等方面实施全过程、全方位考察和管理。在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的同时加强警示教育，划“红线”，守“底线”，筑“防线”，维护教师职业形象，提振师道尊严。对师德失范行为从严依规处理，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依法依规撤销或丧失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清除出教师队伍。压实、压细学校各级党组织和行政有关负责人责任，强化责任意识，对落实不到位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构筑良好的师德师风氛围。

今年 11 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教育部联合发布《关于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的意见》，明确指出教职员工实施性侵害、虐待、拐卖、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的，将依法禁止其从事密切接触未

成年人的工作。该规定在涉教师和其他教职员工的实际判决中均已落实。此举对于促进各地做好司法保护与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的衔接，进一步净化校园环境，切实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将起到积极作用。

附：

一、湖南省长沙市龙湾国际幼儿园教师彭某某伤害幼儿问题。2021年4月，彭某某在课上将幼儿石某某掉落的鞋子踢还给本人，击中嘴巴导致该幼儿乳牙掉落受伤。彭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给予彭某某辞退处理，扣发当月工资，向幼儿及其家属道歉，在幼儿园教职工会上作出检讨。对幼儿园负责人进行约谈，对园区年度评估作降级处理并在教育系统内进行通报批评。

二、河南省信阳市光山县罗陈乡完全小学教师付某体罚学生问题。2021年6月，付某在课堂上对学生进行体罚，导致学生受伤，事后向家长道歉并达成谅解。付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付某记过处分，取消当年评优评先资格。对其所在学校校长和工会主席进行约谈，给予其所在学校副校长诫勉谈话处理。

三、中山大学教师杨某某性侵女学生未遂问题。2021年7月，杨某某酒后对女学生图谋不轨，因涉嫌强奸罪被刑事拘留，后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杨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

杨某某开除处分，丧失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其所在部门党政负责人向学校作出书面检讨。

四、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塔中学教师张某惩戒不当问题。2021年12月，张某因学生作业完成不理想、学习成绩下滑，对该班部分学生进行不当惩戒。张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扣除张某当月班主任绩效、其他绩效及季度绩效奖，三年内不得评优评先，在全体教工大会上作公开检查并向全班学生和家長公开道歉。对其所在学校主要负责人进行警示谈话。

五、辽宁大学教师何某性骚扰女学生问题。2022年7月，何某通过微信多次对学生进行性骚扰被实名举报，经查属实。何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何某免职处理，调离工作岗位，移交学校纪委立案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撤销其在辽宁大学期间所获各类荣誉、称号。给予其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副书记诫勉谈话，责令院党总支向校党委作书面检讨。

六、江苏省盐城市向阳路小学教师朱某某收受学生家长钱物问题。2022年9月，朱某某收受学生家长钱物的清单被网曝，经查属实。朱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朱某某撤销教

师资格、调离原工作单位的处分。免去其所在学校校长、政教处主任相应职务，进行政务立案。

七、浙江省义乌市文华小学教师顾某某猥亵学生问题。2022年11月，顾某某因在校外辅导期间对多名学生实施猥亵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四个月。顾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关于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的意见》等相关规定，丧失顾某某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禁止其从事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工作。给予其所在学校校长解聘处理，学校2022年度考核结果不合格，并在教育系统内通报批评。

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二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

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十二）

2023-4-20 来源：教育部

日前，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二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指出，7 起典型案例涉事教师均已受到严肃处理，反映出各地各校在深入贯彻落实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中，始终保持严的标准，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今年，教育部将联合有关部门重点督促落实与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的《关于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的意见》，推开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通过严把教师队伍入口关，严肃处理师德违规行为，严格落实教育行业从业禁止，不断净化校园环境，坚决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强调，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构建教育、宣传、考核、激励、惩处、监督有效结合、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引导广大教师自律自强，形成自觉践行良好师德、维护良好师风学风的有利环境。加强警示教育，建立健全分级通报曝光制度。对师德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从严处理，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教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撤销或丧失其教师

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清除出教师队伍。压实、压细学校各级党组织和行政有关负责人责任，强化责任意识，对落实不到位的进行严肃追责问责，构筑良好的师德师风建设氛围。

附：

一、华中科技大学教师张某某性骚扰学生问题。自 2019 年 9 月起，张某某通过发送暧昧言语、不雅图片和视频，以及肢体接触等方式对女学生进行性骚扰。张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张某某记过处分，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调离教师岗位。对所在学院党委书记、院长进行问责通报。

二、湖南省株洲市攸县石羊塘镇中学教师周某某猥亵学生问题。2021 年上半年至 2022 年 5 月期间，周某某多次猥亵、强制猥亵未成年女学生，2022 年 11 月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周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 年修订）》《关于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的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周某某开除处分，丧失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终身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终身禁止其从事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工作。对所在学校校长给予党内警告处分，对党支部书记和副校长分别予以诫勉谈话。

三、重庆市奉节县尖角小学教师马某某体罚学生问题。2022 年 4 月，马某某因学生未完成作业将其带到办公室进行批评教育，因惩戒

不当致其手臂、后背软组织受伤。马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马某某记过处分，一年之内不得从事一线教学工作、不得参加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将所在学校校长降为副校长，对分管副校长进行诫勉谈话。

四、海南省万宁市大同中学教师陈某某性骚扰学生问题。2022年6月，陈某某通过微信对本校已毕业女学生发送淫秽言语。陈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某降低岗位等级处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调整至其他岗位。对所在学校领导班子进行通报批评，责成作出检讨。

五、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青青葵幼儿园教师李某某、戚某某体罚幼儿问题。2022年6月，李某某、戚某某在保教工作中对本班级幼儿有体罚行为，公安机关以故意伤害对李某某、戚某某处行政拘留并罚款。李某某、戚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给予李某某、戚某某解聘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所在幼儿园负责人进行警告，对幼儿园园长进行约谈，免去园长职务。

六、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藤县第一中学校长陈某不雅行为问题。2022年7月，陈某在酒吧与应届毕业生等多名女子举止亲密，行为不雅。陈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

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给予陈某撤销党内职务处分，撤职处分，专业技术岗位降至九级。

七、长安大学教师许某学术不端问题。2022年8月，经认定，许某在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存在研究内容剽窃、过程中擅自标注他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的行为。许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许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记过处分，撤销其教授任职资格，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取消其三年内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资格。对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责成作出检讨。

关于论文造假等违规案件查处结果的通报

2020-9-16 来源：科技部

为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要求，进一步规范科研项目及资金管理，加强科研诚信建设，严肃惩处违规行为，营造科技创新良好环境，近期科技部会同相关部门和单位对学术论文造假、违规使用科研项目资金等案件进行了调查，严肃处理了相关责任者。为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现将部分已完成调查处理的违规案件情况通报如下。

一、中国医科大学肿瘤医院张睿购买论文问题。经查，中国医科大学肿瘤医院张睿为通讯作者、闫晓菲为第一作者的论文“Interleukin-37 mediates the antitumor activity in colon cancer through B-catenin suppression”，系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中国医科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终止张睿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责令退回项目资金，取消其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格5年，停止其研究生招生资格等；取消闫晓菲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格5年。

二、中国医科大学肿瘤医院于韬购买论文问题。经查，中国医科大学肿瘤医院于韬为通讯作者、刘宏旭为第一作者的论文“Reduced mir-125a-5p level in non-small cell lung cancer is associated with tumour progression”，系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中国医科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终止于韬承担的辽宁省科学事业公益研究基金项目、责令退回项目资金，取消其申报科技计划项目资格5年，停止其研究生招生资格；取消刘宏旭申报科技计划项目资格5年，停止其研究生招生资格。

三、青岛大学附属医院张坚购买论文问题。经查，青岛大学附属

医院张坚为第一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青岛大学张建立为第二通讯作者的论文“Interleukin-35 expression is associated with colon cancer progression”，系张坚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张建立监管不力并使用该论文申领科研奖励。青岛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取消张坚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奖励资格5年，终止或撤销其依托论文获得的科研项目、学术奖励、荣誉称号等；对张建立给予警告处分，并追回已发放的科研奖励。

四、福建医科大学附属漳州市医院蔡丽生购买论文问题。经查，福建医科大学附属漳州市医院蔡丽生为通讯作者、蔡铭智为第一作者的论文“Epigenetic silenced mir-125a-5p could be self-activated through targeting Suv39h1 in gastric cancer”，系蔡丽生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蔡铭智使用该论文申报研究生招生资格。福建医科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取消蔡丽生申报科技计划项目资格5年，暂停其研究生招生资格3年；取消蔡铭智申报科技计划项目资格3年，暂停其研究生招生资格2年。

五、南京医科大学附属苏州医院王贞购买论文问题。经查，南京医科大学附属苏州医院王贞为通讯作者的论文“Interleukin-36 receptor antagonist is associated with the progression of renal cell carcinoma”，系王贞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南京医科大学对王贞予以解聘，免去其肾内科主任，撤销其肾内科党支部书记，追回引进人才经费，取消其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奖励资格5年。

六、山东大学王秀丽购买论文问题。经查，山东大学孔北华为通讯作者，山东大学在职博士研究生、烟台毓璜顶医院王秀丽为第一作者的论文“Reduced M6A mRNA methylation is correlated with the

progression of human cervical cancer”，系王秀丽委托第三方代写代投，王秀丽未经孔北华同意将其列为通讯作者并伪造通讯作者邮箱，孔北华对论文撰写、投稿不知情。山东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取消王秀丽博士学位申请资格，暂停孔北华研究生导师招生资格1年。依据查明的事实，取消王秀丽申报或承担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资格5年。

七、南京理工大学陆伟购买论文问题。经查，南京理工大学杨余旺为通讯作者，南京理工大学在职博士研究生、淮阴师范学院陆伟为第一作者的论文“Data acquisition ad hoc network system based on wireless sensor”，系陆伟委托第三方代写，陆伟未经杨余旺同意将其列为通讯作者并伪造通讯作者邮箱，杨余旺对文章发表不知情，在文章刊出后即要求陆伟立即撤稿。南京理工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取消陆伟博士学籍、终止博士学习资格；给予杨余旺批评教育。依据查明的事实，取消陆伟申报或承担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资格5年。

八、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孙明飞违反论文署名规范问题。经查，河南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张双林为通讯作者、孙明飞为第一作者的论文“Interleukin-35 Expression in Non-small Cell Lung Cancer is Associated with Tumor Progression”，系由孙明飞完成并投稿。孙明飞未经张双林同意将其署名为通讯作者，并自行注册通讯作者邮箱与期刊联系。张双林对论文撰写、投稿不知情，但在获悉论文发表后未向期刊提出撤销其通讯作者署名。河南大学对相关责任人员作出处理，取消孙明飞申报科技计划项目、评优评先资格3年，撤销其依托论文获取的相关项目、奖励、荣誉，并追回奖金；取消张双林申报

科技计划项目、评优评先资格1年。

九、北京华油冠昌环保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套取财政科研资金问题。经查，北京华油冠昌环保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承担实施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中，存在伪造支出证明材料、列支与项目无关支出等问题，违反了科技计划项目及经费管理规定，违背了科研诚信要求。科技部决定收缴项目违规资金96.07万元，取消该公司及项目负责人吴宗毅申请财政性资金支持的各级各类科研活动资格5年。对其他涉嫌违规违纪问题线索，移送有关部门依法予以查处。

上述案件涉及的论文买卖、代写代投第三方相关线索，科技部将按规定移送有关部门依法严厉打击。

案件查办过程中，相关高校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对涉及本单位人员的问题严肃调查处理，不回避、不包庇，对此应予肯定。上述案件也反映出，有的项目承担单位在项目和经费管理上不履责甚至弄虚作假、乱作为，少数科研人员学风浮躁、学术失范、诚信失守。这些问题严重破坏了科研管理秩序，严重损害了科技创新良好生态，对我国科技创新事业发展和科技界整体形象造成了恶劣影响，必须坚决制止、严肃惩处。科技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要求，将会同各地方和相关部门持之以恒抓好科研作风学风建设，强化监督检查，加大惩处力度，对违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目前，科技部会同相关部门正在对网络披露的涉嫌造假论文及网络举报的其他科研诚信案件开展调查，结果将陆续公布。

从事科学研究的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等要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要求，

切实扛起法人主体责任,严格履行科研合同义务,规范管理科研资金,加强对本单位科研人员的教育引导和监督管理,主动发现、严肃处理违规使用经费、违背诚信要求等的行为。广大科研人员要自觉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珍惜学术声誉,恪守科研规范,坚守诚信底线,强化科研担当,为加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科技力量。

有关论文涉嫌造假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2021-1-21 来源：科技部

针对网络反映的南开大学曹雪涛院士、中科院裴钢院士、中科院上海药物所耿美玉研究员、首都医科大学饶毅教授、武汉大学李红良教授等的相关论文涉嫌造假问题，在 21 个部门参加的科研诚信建设联席会议框架下，科技部会同教育部、卫生健康委、中科院、工程院、自然科学基金委，建立分工负责、协同配合的联合工作机制，组建高层次复核专家组，依据《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严肃开展调查处理。在单位调查、部门审核的基础上，复核专家组赴实地检查、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集体讨论形成复核结论，最后联合工作机制审议形成处理意见。调查处理结果通报如下。

一、对曹雪涛院士论文的调查结论及处理意见

对网络质疑曹雪涛院士的 63 篇论文，经调查未发现有造假、剽窃和抄袭，但发现较多论文存在图片误用，反映实验室管理不严谨。经联合工作机制审议，决定取消曹雪涛院士申报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资格 1 年，取消作为财政资金支持的科技活动评审专家资格 1 年，取消招收研究生资格 1 年，责成其对被质疑的论文回应质疑并进行勘误，对存在的问题作出深刻检查，在工程院相应学部通报批评。

二、对李红良教授论文的调查结论及处理意见

对网络质疑李红良教授的 21 篇论文，经调查未发现有造假，但发现较多论文存在图片误用，反映实验数据处理不严谨。经联合工作

机制审议，决定取消李红良教授申报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资格 2 年，取消作为财政资金支持的科技活动评审专家资格 2 年，取消招收研究生资格 2 年，责成其对存在的问题作出深刻检查。

三、对耿美玉研究员论文的调查结论及处理意见

对网络质疑耿美玉研究员的 5 篇论文，经调查未发现有造假，但发现论文存在少量图片误用。经联合工作机制审议，决定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和科研诚信提醒谈话。

四、对裴钢院士论文的调查结论

对网络质疑裴钢院士的 1 篇论文，经调查未发现有造假。

五、对饶毅教授论文的调查结论

对网络质疑饶毅教授用于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的 2 篇论文，经调查未发现有造假。

本次调查发现相关科研人员在数据管理、实验室管理、团队管理等方面存在漏洞和不足，暴露出对科研作风学风建设重视不够、要求不严。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指出，科学成就离不开精神支撑，科学家精神是科技工作者在长期科学实践中积累的宝贵精神财富。广大科研人员要继承老一辈科学家求真务实、严谨治学的优良传统，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肩负起历史赋予的科技创新重任，珍惜学术声誉，严守科研诚信，保持优良作风学风，攻坚克难、勇攀高峰，为科技自立自强、建设科技强国作出更大贡献。从事科学研究的高校、科研机构、医院、企业等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完善成果管理、数据汇

交、论文发表等管理制度，加强对本单位科研人员的教育培训，严格监督管理，对苗头性问题及时提醒，对学术不端问题严肃处理。

2022 年查处的不端行为案件处理结果通报

(第三批次)

2022-9-22 来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近期，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调查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委务会议审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对相关科研不端案件涉事主体进行了处理。现将给予通报批评的有关案情及处理结果予以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对李春阳被撤稿的论文存在委托第三方公司 代写代投、署名不实等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内蒙古医科大学李春阳等发表的论文“Xiaolei Wang, Chunmei Qiao, Jiongou Liu, Chunyang Li*. Inhibition of the SOCS1-JAK2-STAT3 Signaling Pathway Confers Neuroprotection in Rats with Ischemic Stroke. *Cell Physiol Biochem.* 2017; 44(1): 85-98.”(标注基金号 81360213)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上述论文存在委托第三方公司代写代投、署名不实等问题。通讯作者李春阳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试行）》第二条第三项、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并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科学基金资助工作中不端行为的处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第四项，撤销李春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超声造影对脑梗塞后颅内血管、脑灌注与侧支循环的评价”（批准号 81360213），追回已拨资金，取消李春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李春阳通报批评。

关于对单涛发表的论文存在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等问题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安交通大学单涛等发表的论文“Shuo Chen[#], Xi Chen[#], Wei Li, Tao Shan*, Wan Run Lin, Jiancang Ma, Xijuan Cui, Wenbin Yang, Gang Cao, Yiming Li, Li Wang and Yaan Kang. Conversion of epithelial-to-mesenchymal transition to mesenchymal-to-epithelial transition is mediated by oxygen concentration in pancreatic

cancer cells. Oncology letters, 2018, 15(5): 7144-7152.”（标注基金号 81402583）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该论文存在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的问题，通讯作者单涛对上述问题负主要责任。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撤销单涛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ROS 重塑 CAFs 代谢转变调配胰腺癌以非血管依赖方式生长的研究”（批准号 81402583），追回已拨资金，取消单涛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单涛通报批评。

关于对宋波、李连宏、张俊、杜钺发表的论文存在 伪造、篡改图片等问题并在项目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连医科大学宋波、李连宏、张俊、杜钺等发表的 8 篇论文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Lihui Yu[#], Ying Lu[#], Xiaocui Han, Wenyue Zhao, Jiazhi Li, Jun Mao, Bo Wang, Jie Shen, Shujun Fan, Lu Wang, Mei Wang, Lianhong Li, Jianwu Tang, Bo Song*. microRNA-140-

5p inhibits colorectal cancer invasion and metastasis by targeting ADAMTS5 and IGFBP5. *Stem Cell Res. Ther.*, 2016, 7(1):180. (标注基金号 81172052)

论文 2: Min Li[#], Ying Lu[#], Yunchao Xu, Jingwen Wang, Chenghong Zhang, Yue Du, Lu Wang, Lianhong Li, Bo Wang, Jie Shen, Jianwu Tang*, Bo Song*. Horizontal transfer of exosomal CXCR4 promotes murine hepatocarcinoma cell migration, invasion and lymphangiogenesis. *Gene*, 2018, 676:101-109. (标注基金号 81172052)

论文 3: Jiazhi Li, Kun Zou, Lihui Yu, Wenyue Zhao, Ying Lu, Jun Mao, Bo Wang, Lu Wang, Shujun Fan, Bo Song*, Lianhong Li*. MicroRNA-140 Inhibits the Epithelial-Mesenchymal Transition and Metastasis in Colorectal Cancer. *Mol. Ther. Nucleic. Acids*, 2018, 10:426-437. (标注基金号 81172052、81272430)

论文 4: Jun Zhang, Dan Liu, Zhuo Feng, Jun Mao, Chunying Zhang, Ying Lu, Jiazhi Li, Qingqing Zhang, Qing Li, Lianhong Li*. MicroRNA-138 modulates metastasis and EMT in breast cancer cells by targeting vimentin. *Biomed. Pharmacother.*, 2016, 77:135-41. (标注基金号 81272430)

论文 5: Le Kang, Jun Mao, Yajun Tao, Bo Song, Wei Ma, Ying Lu, Lijing Zhao, Jiazhi Li, Baoxue Yang*, Lianhong Li*.

MicroRNA-34a suppresses the breast cancer stem cell-like characteristics by downregulating Notch1 pathway. *Cancer Sci.*, 2015, 106(6):700-708. (标注基金号 81272430、81170632)

论文 6: Yue Du#, Yuhong Huang#, Yue Gao, Bo Song, Jun Mao, Lina Chen, Lulu Bai, Jianwu Tang*. Annexin A7 modulates BAG4 and BAG4-binding proteins in mitochondrial apoptosis. *Biomed. Pharmacother.*, 2015, 74: 30-34. (标注基金号 81071725、30772468)

论文 7: Bailong Li, Ying Lu, Honghai Wang, Xiaocui Han, Jun Mao, Jiazhi Li, Lihui Yu, Bo Wang, Shujun Fan, Xiaotang Yu, Bo Song*. miR-221/222 enhance the tumorigenicity of human breast cancer stem cells via modulation of PTEN/Akt pathway. *Biomed. Pharmacother.*, 2016, 79: 93-101. (标注基金号 81172052)

论文 8: Yunchao Xu#, Xu Liu#, Min Li, Yan Li, Chun-Yan Li, Ying Lu, Jaceline Sanches, Lu Wang, Yue Du, Li-Min Mao, Si-Bo Zuo, Hui-Ting Liu, Jie Shen, Bo Wang, Li Hou, Lian-Hong Li, Jian-Wu Tang, Jing-Fang Ju, Hong-Wei Guan*, Bo Song*. A Novel Mechanism of Doxorubicin Resistance and Tumorigenesis Mediated by MicroRNA-501-5p-Suppressed BLID. *Mol. Ther. Nucleic. Acids*, 2018, 12: 578-590. (标注基金号 81172052)

经查，论文 1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宋波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2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宋波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3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宋波、共同通讯作者李连宏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4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第一作者张俊、通讯作者李连宏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李连宏将该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272430）的结题报告中，还应对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论文 5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第一作者康乐、通讯作者李连宏等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李连宏将该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272430）的结题报告中，还应对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论文 6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第一作者杜钺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7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宋波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8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宋波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撤销宋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iR-140 在肿瘤转移中的作

用及机制研究”（批准号 81172052），追回已拨资金，取消宋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宋波通报批评。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条，撤销李连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iR-34a 在乳腺癌干细胞自我更新过程中的调节机制（批准号 81272430）”，追回已拨资金，取消李连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李连宏通报批评。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取消张俊、杜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俊、杜钺通报批评。

关于对康乐发表的论文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等问题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连大学康乐（时为吉林大学在职研究生，并在大连医科大学开展实验，现就职于大连大学）等发表的论文“Le Kang, Jun Mao, Yajun Tao, Bo Song, Wei Ma, Ying Lu, Lijing Zhao, Jiazhi Li, Baoxue Yang*, Lianhong Li*. MicroRNA-34a suppresses the breast cancer stem cell-like

characteristics by downregulating Notch1 pathway. *Cancer Sci*, 2015; 106 (6): 700-8” (标注基金号 81272430、81170632) 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该论文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第一作者康乐、通讯作者李连宏和他人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取消康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康乐通报批评。

对李连宏的处理决定见国科金监处〔2022〕115 号。

关于对巩威、薛一雪发表的论文存在图片使用混乱和擅自标注他人基金号等问题并在项目申请书/进展报告/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中国医科大学巩威、薛一雪等发表的 2 篇论文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Wei Gong, Jian Zheng, Xiaobai Liu, Jun Ma, Yunhui Liu, Yixue Xue*. Knockdown of NEAT1 restrained the malignant progression of glioma stem cells by activating microRNA let-

7e. Oncotarget. 2016, 7, 62208-62223. (标注基金号 81573010, 81372484, 81272564)

论文 2: Libo Sa[#], Yan Li[#], Lini Zhao, Yunhui Liu, Ping Wang, Libo Liu, Zhen Li, Jun Ma, Heng Cai, Yixue Xue*. The Role of HOTAIR/miR-148b-3p/USF1 on Regulating the Permeability of BTB. Front. Mol. Neurosci. 2017, 10: 194. (标注基金号 81573010, 81372484, 81672511)

经查，论文 1、论文 2 存在图片使用混乱和擅自标注他人基金号的问题，巩威（论文 1 的第一作者）、萨丽波（论文 2 的第一作者）、薛一雪（论文 1、2 的通讯作者）对图片使用混乱的问题负责，巩威对擅自标注他人基金号的问题负责。此外，巩威将论文 1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号 3180060202、8190101157）申请书中，萨丽波将论文 2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号 8180103701）申请书中，薛一雪将论文 2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批准号 81872503、82073403）、进展报告（批准号 81573010）和结题报告（批准号 81573010）中，均应对申请书/进展报告/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三条第六项，参照第四十条，撤销巩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长链非编码 RNA DLX6-AS1 靶向调控 miR-4465 影响胶质瘤细胞的生物

学行为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3180060202）、“长链非编码 RNA DLX6-AS1 靶向调控 miR-4465 影响胶质瘤细胞的生物学行为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190101157）申请，取消巩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巩威通报批评。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六条、参照第四十条，撤销薛一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HIWI 结合 DQ593109 靶向调控 MEG3 影响血肿瘤屏障通透性的分子机制”（批准号 81573010）、“TAF15 调控 ATM 介导的 RFX5 磷酸化与乙酰化相互调节在胶质瘤血管新生中的作用机制”（批准号 81872503）、“假基因 MAPK6P2/P4 通过编码功能性多肽介导 VE-cadherin 和 VEGFR-2 乳酸化调控胶质瘤 VM 形成的分子机制”（批准号 82073403），追回已拨资金，取消薛一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薛一雪通报批评。

对萨丽波的处理决定见国科金监处〔2022〕120 号。

关于对萨丽波等发表的论文存在图片使用混乱等问题

并在项目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沈阳医学院萨丽波（时为中国医科大学在读研究生、现就职于沈阳医学院）等发表的论文“Libo

Sa#, Yan Li#, Lini Zhao, Yunhui Liu, Ping Wang, Libo Liu, Zhen Li, Jun Ma, Heng Cai, Yixue Xue*. The Role of HOTAIR/miR-148b-3p/USF1 on Regulating the Permeability of BTB. Front. Mol. Neurosci. 2017, 10: 194.”（标注基金号 81573010、81372484、81672511）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该论文存在图片使用混乱的问题，第一作者萨丽波、通讯作者薛一雪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萨丽波将涉事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号 8180103701）申请书中，还应对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参照第四十条，撤销萨丽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HOTAIR/miR-148b-3p/VASH2 途径调控胶质瘤血管新生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180103701）申请，取消萨丽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萨丽波通报批评。

对薛一雪的处理决定见国科金监处〔2022〕119 号。

关于对李奇峰、马杰发表的论文存在数据造假等问题 并在项目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上海交通大学李奇峰、马杰等发表的 2 篇论文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Qifeng Li, Ke Shen, Yang Zhao, Xiaoguang He, Chenkai Ma, Lin Wang, Baocheng Wang, Jianwen Liu, Jie Ma*. MicroRNA-222 promotes tumorigenesis via targeting DKK2 and activating the Wnt/ β -catenin signaling pathway. FEBS letters, 2013, 587, 12. (标注基金号 81271382)

论文 2: Qifeng Li, Ke Shen, Yang Zhao, Chenkai Ma, Jianwen Liu., Jie Ma*. MiR-92b inhibitor promoted glioma cell apoptosis via targeting DKK3 and blocking the Wnt/beta-catenin signaling pathway. Journal of Translational Medicine, 2013, 11, 302. (标注基金号 81271382)

经查，论文 1、2 存在数据造假问题，第一作者李奇峰、通讯作者马杰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马杰将 2 篇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271382）结题报告中，还应对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

十条，取消李奇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李奇峰通报批评。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撤销马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小鼠缺氧缺血性脑病 iPS 细胞移植治疗潜能的实验研究”（批准号 81271382），追回已拨资金，取消马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马杰通报批评。

关于对邵淑娟、宋阳发表的论文存在伪造、篡改图片
等问题并在项目申请书和进展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连医科大学邵淑娟、宋阳等发表的 2 篇论文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Yang Song#, Bing Sun#, Lihong Hao, Jun Hu, Sha Du, Xin Zhou, Liyuan Zhang, Lu Liu, Linlin Gong, Xinming Chi, Qiang Liu, Shujuan Shao*. Elevated eukaryotic elongation factor 2 expression is involved in proliferation and invasion of lung squamous cell carcinoma. *Oncotarget*, 2016, 7(36): 58470-58482.

论文 2: Sha Du#, Zhuzhu Guan#, Lihong Hao, Yang Song, Lan Wang, Linlin Gong, Lu Liu, Xiaoyu Qi, Zhaoyuan Hou*, Shujuan Shao*. Fructose-bisphosphate aldolase a is a potential metastasis-associated marker of lung squamous cell carcinoma and promotes lung cell tumorigenesis and migration. PLoS One, 2014; 9 (1): e85804. (标注基金号 20935004、81071784、81172028)

经查, 论文 1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第一作者宋阳、通讯作者邵淑娟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 邵淑娟将论文 1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773122)的申请书中, 宋阳将论文 1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号 3174100866、8180101754、8190111482)的申请书中, 两人均应对项目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论文 2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通讯作者邵淑娟和他人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 邵淑娟将论文 2 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773122、81470367)申请书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272225)的进展报告中, 还应对项目申请书和进展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条, 撤销邵淑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长链非编码 RNA-AS1 在肺癌 EMT 中的作用及其机制(批准号 81773122)以及“磷

酸化蛋白质组策略研究 MCM2 磷酸化在肿瘤转移中的作用”（批准号 81470367），追回已拨资金，取消邵淑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邵淑娟通报批评。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条，撤销宋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EMT 相关的长链非编码 RNA TBDR42 在肺癌中的功能和机制的研究”（申请号 3174100866）、“EMT 相关长链非编码 RNA TBDR42 在肺癌侵袭转移中的功能和机制的研究”（申请号 8180101754）、“NgBR 在 TGF- β 1 诱导的非小细胞肺癌侵袭转移中的作用及分子机制探究”（申请号 8190111482）申请，取消宋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宋阳通报批评。

关于对玄一发表的论文存在图片不当操作、使用混乱

等问题并在项目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

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复旦大学玄一等发表的论文“Bo Sun, Yang Han, Hong Cai*, Hua Huang*, Yi Xuan*. Long non-coding RNA SNHG3, induced by IL-6/STAT3 transactivation, promotes stem cell-like properties of gastric cancer cells

by regulating the miR-3619-5p/ARL2 axis. Cell Oncol. 2021, 44, 179-192.”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该论文存在图片不当操作和使用混乱的问题，通讯作者玄一应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玄一将涉事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2173364）申请书中，还应对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玄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YTHDC1 介导 m6A 甲基化的 LncRNA SNHG3 出核转运调控胃癌细胞干性促进胃癌进展的机制研究”（批准号 82173364），追回已拨资金，取消玄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2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给予玄一通报批评。

关于对汪淑晶发表的论文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等问题 并在项目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连医科大学汪淑晶等发表的 2 篇论文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Yang Han, Lin Zhang, Xiao Yu, Shidan Wang, Chunyan Xu, Heng Yin*, Shujing Wang*. Alginate oligosaccharide

attenuates α 2,6-sialylation modification to inhibit prostate cancer cell growth via the Hippo/YAP pathway. *Cell Death Dis.*, 2019, 10(5): 374. (标注基金号 31470799)

论文 2: Y Zhao, A Wei, H Zhang, X Chen, L Wang, H Zhang, X Yu, Q Yuan, J Zhang*, S Wang*. α 2,6-Sialylation mediates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growth in vitro and in vivo by targeting the Wnt/ β -catenin pathway. *Oncogenesis*, 2017, 6(5): e343. (标注基金号 31470799)

经查, 论文 1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 通讯作者汪淑晶和他人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论文 2 存在伪造篡改图片的问题, 通讯作者汪淑晶和他人应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 汪淑晶将该涉事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31470799)的结题报告中, 还应对结题报告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条, 撤销汪淑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ST6Gal-I 介导细胞表面 N-聚糖唾液酸化在肝癌发生发展和免疫逃逸中的作用及机制研究”(批准号 31470799), 追回已拨资金, 取消汪淑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给予汪淑晶通报批评。

关于对彭金咏发表的论文存在图片使用混乱等问题 并在项目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连医科大学彭金咏等发表的论文“Xufeng Tao, Lina Xu, Lianhong Yin, Xu Han, Yan Qi, Youwei Xu, Shasha Song, Yanyan Zhao, Jinyong Peng*. Dioscin induces prostate cancer cell apoptosis through activation of estrogen receptor- β . Cell Death Dis. 2017, 8(8): e2989.”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该论文存在图片使用混乱的问题，通讯作者彭金咏和他人应对上述问题负责。此外，彭金咏将涉事论文列入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81872921）申请书中，还应对项目申请书中存在虚假信息的客观结果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彭金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iR-23a-5p 靶向 HSP20 和 PPAR α 调控肠缺血再灌注损伤的分子机制及薯蓣皂苷的干预作用研究”（批准号 81872921），追回已拨资金，取消彭金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2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给予彭金咏通报批评。

关于对王四春发表的论文存在抄袭、未经同意擅自标注他人基金项目等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广西财经学院王四春(先后就职于中南大学、广西财经学院)等发表的 2 篇论文涉嫌抄袭他人论文开展了调查, 涉事论文如下:

论文 1: Wang Sichun. A Constructive Method of Multicriteria Decision Functions Based on GP Algorithm. 2009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Business Intelligence and Financial Engineering. (标注基金号 60425310)

论文 2: 王四春*, 张泰山, 殷志云, 张楚文. 基于 GP 的多目标决策函数稳定性分析. 计算机研究与发展, 2005, 42(8), 6. (标注基金号 60373083)

经查, 论文 1 和论文 2 存在抄袭他人论文 “Ek á rt Aniko*, N é meth S á ndor. Stability analysis of tree structured decision functions. European Journal of Operational Research. 2005. 160. 676-695” 和未经同意擅自标注他人基金项目的问题, 王四春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 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三条第六项, 取消王四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王四春通报批评。

关于对肖春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存在 委托他人代写、抄袭剽窃等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昌大学肖春庆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肖春庆存在委托他人代写项目申请书的问题。此外，肖春庆使用被委托人通过其他途径获得的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松弛素通过 RAAS 系统抗心肌纤维化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6020251），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肖春庆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一项，撤销肖春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松弛素通过 RAAS 系统抗心肌纤维化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6020251）申请，取消肖春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5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7 年 7 月 18 日），给予肖春庆通报批评。

关于对刘玉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郑州工程技术学院刘玉卫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刘玉卫（先后就职于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技术研究院、郑州工程技术学院）获得他人项目申请书后，使用该申请书内容申报了所在单位的项目立项建议书，2022 年度再次使用该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采动影响下深部软岩巷道深度变形机理与耦合支护研究”（申请号 5227040803），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刘玉卫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刘玉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采动影响下深部软岩巷道深度变形机理与耦合支护研究”（申请号 5227040803）申请，取消刘玉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5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7 年 7 月 18 日），给予刘玉卫通报批评。

关于对蔡元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安交通大学蔡元真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蔡元真私自拷贝他人评审的基金项目申请书，并使用该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外泌体来源 HMGB1 在骨关节炎中的作用效应及机制的研究”（申请号 8220091150），存在抄袭剽窃他人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蔡元真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蔡元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外泌体来源 HMGB1 在骨关节炎中的作用效应及机制的研究”（申请号 8220091150）申请，取消蔡元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5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7 年 7 月 18 日），给予蔡元真通报批评。

关于对谭雪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黑龙江工程学院谭雪飞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谭雪飞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生物质辅助导电聚合物衍生材料的结构设计和可控制备”（申请号 5220130706），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谭雪飞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谭雪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生物质辅助导电聚合物衍生材料的结构设计和可控制备”（申请号 5220130706）申请，取消谭雪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4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给予谭雪飞通报批评。

关于对蒋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成都大学蒋阳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蒋阳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面向时空双尺度约束的数控机床服役性能变异规律与切削工艺优化方法研究”（申请号 5220052662），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蒋阳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蒋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面向时空双尺度约束的数控机床服役性能变异规律与切削工艺优化方法研究”（申请号 5220052662）申请，取消蒋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蒋阳通报批评。

关于对韩贝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榆林学院韩贝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韩贝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积分方程的复杂地形半航空瞬变电磁数据反演”（申请号 6226010399），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韩贝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韩贝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积分方程的复杂地形半航空瞬变电磁数据反演”（申请号 6226010399）申请，取消韩贝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韩贝通报批评。

关于对何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洛阳理工学院何嵘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何嵘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混合工质在两相喷射器节流的双蒸发压缩/喷射制冷系统机理和性能研究”（申请号 5220061694），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何嵘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何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混合工质在两相喷射器节流的双蒸发压缩/喷射制冷系统机理和性能研究”（申请号 5220061694）申请，取消何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何嵘通报批评。

关于对张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昌学院张珩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张珩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遥感影像的中国地区气溶胶产品验证与 PM2.5 反演”（申请号 4220050001），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张珩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张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遥感影像的中国地区气溶胶产品验证与 PM2.5 反演”（申请号 4220050001）申请，取消张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珩通报批评。

关于对过阳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安医学院过阳阳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过阳阳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g-C₃N₄/Bi₄O₅Br₂ 堆积角度和距离对电子结构、光学性质和激子过程调制研究”（申请号 1220041769），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过阳阳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过阳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g-C₃N₄/Bi₄O₅Br₂ 堆积角度和距离对电子结构、光学性质和激子过程调制研究”（申请号 1220041769）申请，取消过阳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过阳阳通报批评。

关于对孙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山东科技大学孙波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孙波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加权/切换智能融合算法的多模型自适应容错控制理论研究”（申请号 6227021704），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孙波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孙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加权/切换智能融合算法的多模型自适应容错控制理论研究”（申请号 6227021704）申请，取消孙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孙波通报批评。

关于对厉桂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山东农业大学厉桂华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厉桂华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飞秒激光调制和优化 PtPd 高指数晶面构型及其增强电催化性能的研究”（申请号 1227042035），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厉桂华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厉桂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飞秒激光调制和优化 PtPd 高指数晶面构型及其增强电催化性能的研究”（申请号 1227042035）申请，取消

厉桂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厉桂华通报批评。

关于对张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开大学张旭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张旭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多维微结构光纤中级联回音壁模式互耦合机理及生化传感应用研究”（申请号 6227030973），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张旭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张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多维微结构光纤中级联回音壁模式互耦合机理及生化传感应用研究”（申请号 6227030973）申请，取消张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旭通报批评。

关于对谢云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山东科技大学谢云跃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谢云跃使用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关节间隙对液压支架服役特性影响机理及控制方法”（申请号5220042227），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谢云跃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2022年第10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谢云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关节间隙对液压支架服役特性影响机理及控制方法”（申请号5220042227）申请，取消谢云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谢云跃通报批评。

关于对李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北京大学李超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李超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利钠肽轴关键蛋白 Furin 及其编码基因甲基化与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病关系的前瞻性队列研究”（申请号 8220121171），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李超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李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利钠肽轴关键蛋白 Furin 及其编码基因甲基化与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病关系的前瞻性队列研究”（申请号 8220121171）申请，取消李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李超通报批评。

关于对张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依托苏州大学申请项目的张敏（苏州高新区（虎丘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工）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张敏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FURIN 基因启动子区 DNA 甲基化与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病关系的

前瞻性队列研究”（申请号 8220120419），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张敏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张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FURIN 基因启动子区 DNA 甲基化与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病关系的前瞻性队列研究”（申请号 8220120419）申请，取消张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敏通报批评。

关于对王旭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昌大学王旭珍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王旭珍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肠源性毒素诱导 MGP 基因甲基化对尿毒症大鼠血管钙化的作用及其分子机制”（申请号 8226080436），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王旭珍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王

旭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肠源性毒素诱导 MGP 基因甲基化对尿毒症大鼠血管钙化的作用及其分子机制”（申请号 8226080436）申请，取消王旭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王旭珍通报批评。

关于对文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昌大学文冰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文冰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三明治’式可降解骨修复支架的制备及其在牙槽骨修复中的应用”（申请号 8226030718），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文冰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文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三明治’式可降解骨修复支架的制备及其在牙槽骨修复中的应用”（申请号 8226030718）申请，取消文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文冰通报批评。

关于对赵丹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福建医科大学赵丹洋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赵丹洋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Treg/Th17 平衡及维生素 D 通路参与子宫内膜异位症发病的机制”(申请号 8220060072),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赵丹洋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赵丹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Treg/Th17 平衡及维生素 D 通路参与子宫内膜异位症发病的机制”(申请号 8220060072)申请,取消赵丹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赵丹洋通报批评。

关于对李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沈阳工学院李红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李红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甘蓝-根肿菌互作中关键糖转运蛋白 SWEETs 的挖掘和功能分析”（申请号 3220180721），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李红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李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甘蓝-根肿菌互作中关键糖转运蛋白 SWEETs 的挖掘和功能分析”（申请号 3220180721）申请，取消李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李红通报批评。

关于对谢俊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昌大学谢俊锋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谢俊锋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circRNA 97 通过 miR-146b-5p-HIPK1 轴调控肝星状细胞活化影响肝纤维化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6030896），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谢俊锋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谢俊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circRNA 97 通过 miR-146b-5p-HIPK1 轴调控肝星状细胞活化影响肝纤维化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6030896) 申请，取消谢俊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谢俊锋通报批评。

关于对张吉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张吉甜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张吉甜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胃癌来源的外泌体 miR-17 抑制血管内皮细胞铁死亡的研究”(申请号 8220121544)，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张吉甜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张吉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胃癌来源的外泌体 miR-17 抑制血管内皮细胞铁死亡的研究”(申请号 8220121544) 申请，取消张吉甜国家

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吉甜通报批评。

关于对胡树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京医科大学胡树罡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胡树罡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iRNA-30e 调控的病理性心肌肥厚对心力衰竭的影响及机制研究”（申请号 8187021358），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胡树罡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胡树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iRNA-30e 调控的病理性心肌肥厚对心力衰竭的影响及机制研究”（申请号 8187021358）申请，取消胡树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胡树罡通报批评。

关于对郭海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南方医科大学郭海霞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郭海霞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儿童型弥漫性胶质瘤长链非编码 RNAGTL2 的表达调控及抑制转移的研究”（申请号 8227110293），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郭海霞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郭海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儿童型弥漫性胶质瘤长链非编码 RNAGTL2 的表达调控及抑制转移的研究”（申请号 8227110293）申请，取消郭海霞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郭海霞通报批评。

关于对张国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安交通大学张国锋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张国锋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人参皂甙 Rd 通过降低多聚 ADP-核糖水平护脑缺血损伤的实验研究”（申请号 3227070536），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张国锋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张国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人参皂甙 Rd 通过降低多聚 ADP-核糖水平护脑缺血损伤的实验研究”（申请号 3227070536）申请，取消张国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张国锋通报批评。

关于对王丙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延安大学王丙聚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王丙聚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人参皂甙 Rd 调控多聚 ADP-核糖水平保护脑缺血损伤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177052079），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王丙聚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王丙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人参皂甙 Rd 调控多聚 ADP-核糖水平保护脑缺血损伤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177052079）申请，取消王丙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王丙聚通报批评。

关于对励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上海交通大学励峰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励峰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急性高血糖诱导脾脏 SND1-AGTR1 通路参与急性心肌缺血再灌注损伤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022167），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励峰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励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急性高血糖诱导脾脏 SND1-AGTR1 通路参与急性心肌缺血再灌注损伤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022167）申请，

取消励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励峰通报批评。

关于对邓太兵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广安市人民医院邓太兵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邓太兵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单细胞测序的肠道微生态紊乱导致肺癌抗PD-1/PD-L1耐药免疫机制研究”(申请号8227103239),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邓太兵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2022年第10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邓太兵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单细胞测序的肠道微生态紊乱导致肺癌抗PD-1/PD-L1耐药免疫机制研究”(申请号8227103239)申请,取消邓太兵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邓太兵通报批评。

关于对夏加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大理大学夏加伟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夏加伟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利用基因敲除小鼠解析转录因子 ZNF173 在肝癌发生中的作用及机制”（申请号 8226110296），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夏加伟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夏加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利用基因敲除小鼠解析转录因子 ZNF173 在肝癌发生中的作用及机制”（申请号 8226110296）申请，取消夏加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夏加伟通报批评。

关于对宋艳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吉林大学宋艳艳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宋艳艳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氧化三甲胺（TMAO）通过激活中性粒细胞胞外诱捕网（NETs）促进动脉粥样硬化血栓形成机制研究”（申请号 3220110100），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宋艳艳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宋艳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氧化三甲胺（TMAO）通过激活中性粒细胞胞外诱捕网（NETs）促进动脉粥样硬化血栓形成机制研究”（申请号 3220110100）申请，取消宋艳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宋艳艳通报批评。

关于对官雁鸣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浙江中医药大学官雁鸣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官雁鸣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LLT11 促进膀胱癌细胞增殖及侵袭的分子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0101295），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官雁鸣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官雁鸣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LLT11 促进膀胱癌细胞增殖及侵袭的分子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0101295）申请，取消官雁鸣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3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给予官雁鸣通报批评。

关于对王新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剽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郑州大学王新庄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王新庄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YC 基因驱动 PERK 通路调控胶质瘤干细胞糖代谢并耐受应激微环境的研究”（申请号 8220113347），存在抄袭剽窃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王新庄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王新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MYC 基因驱动 PERK 通路调控胶质瘤干细胞糖代谢并耐受应激微环境的研究”（申请号 8220113347）申请，

取消王新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王新庄通报批评。

关于对李晓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抄袭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西安交通大学李晓燕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李晓燕使用他人申请书内容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雌激素信号调控分子 PITX1 靶向 TGF- β 1 信号调节类风湿关节炎成纤维样滑膜细胞生物学活性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061810），存在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的问题，李晓燕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2022年第10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条，撤销李晓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雌激素信号调控分子 PITX1 靶向 TGF- β 1 信号调节类风湿关节炎成纤维样滑膜细胞生物学活性的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061810）申请，取消李晓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3年（2022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给予李晓燕通报批评。

关于对孙泽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违反项目申请规范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华北理工大学孙泽林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孙泽林参与了他人已获资助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的撰写，但在未经他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复制他人申请书内容，申请了 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脑胶质瘤来源自噬体疫苗的抑瘤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102708），存在违反项目申请规范的问题，孙泽林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七项，撤销孙泽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脑胶质瘤来源自噬体疫苗的抑瘤机制研究”（申请号 8227102708）申请，取消孙泽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2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给予孙泽林通报批评。

关于对袁雪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 存在违规重复申请问题处理结果的通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四川大学袁雪凌涉嫌学术不端开展了调查。

经查，袁雪凌曾参与他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并获得资助，2022 年度袁雪凌使用该申请书内容再次申报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负载 miRNA-214 抑制剂的注射组织工程多孔软骨微球修复骨关节炎骨软骨缺损的研究”（申请号 8220090952），存在违规重复申请的问题，袁雪凌应对上述问题负责。

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五届十四次会议审议、2022 年第 10 次委务会议审定，决定依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六项，撤销袁雪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负载 miRNA-214 抑制剂的注射组织工程多孔软骨微球修复骨关节炎骨软骨缺损的研究”（申请号 8220090952）申请，取消袁雪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和参与申请资格 2 年（2022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给予袁雪凌通报批评。